

社團 新北地政士公會 函

機關地址：(22065) 新北市板橋區民族路 192 號 6 樓
電話：(02) 2959-5545 傳真：(02) 2959-7353
網址：<http://www.tpcland.org.tw>

受文者：全體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4 月 26 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地公字第 113057-1 號

附件：應選名額統計表、參選報名表各乙份

主旨：通知本會舉辦第 12 屆會員代表選舉相關事項，請查照。

一、依據：依據人民團體選舉罷免辦法、本會章程、選舉辦法規定暨第 11 屆第 2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決議辦理。

二、公告事項：

- (一) 選舉類別：會員代表。
- (二) 應選名額：共計 200 人，各選區應選名額詳如統計表。
- (三) 選區劃分：依本市各地政事務所之轄區劃分為 9 個選區。
- (四) 投票日期：擇期另行通知。
- (五) 投票地點：擇期另行通知。
- (六) 會員選舉、被選舉為代表之區域：已開業者依開業所在地為準；未開業者根據所填報之資料，依序以其居住、任職所在地為準。
- (七) 候選登記方式：由會員自由報名並由本屆理監事聯席會以提徵方式辦理，經理監事聯席會審查通過後，列入候選人參考名單並印入選舉票，由選舉人圈選，並預留與應選出名額同額之空白格位，由選舉人填寫。
- (八) 候選人資格：凡本會正式會員且無受停權、除名處分者均得自由登記參選，其號次依候選人登記之順序定之。會員代表之選舉以親自到場投票為準，不得委託他人代投。
- (九) 參選報名期限：自即日起至民國 113 年 5 月 7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5 時 30 分止。
- (十) 參選報名方式：期限前持填妥之參選報名表，於上班時間內至公會辦理登記；或以掛號郵寄本會（郵戳為憑，逾期者視同棄權）。

理事長 潘惠燦

第12屆會員代表選舉各選區應選名額統計表

轄區別	轄區會員人數		轄區會員有效人數	會員代表計算名額	會員代表應選名額	人數比例
	欠費停權人 數	贊助會員 人 數				
板橋所	469		449	58.8852	59	29.44%
	12	8				
新莊所	216		211	27.6721	28	13.84%
	5	0				
新店所	103		103	13.5082	13	6.75%
	0	0				
汐止所	62		60	7.8689	8	3.93%
	1	1				
淡水所	90		88	11.5410	12	5.77%
	1	1				
瑞芳所	9		9	1.1803	1	0.59%
	0	0				
三重所	223		222	29.1148	29	14.56%
	1	0				
中和所	272		270	35.4098	35	17.70%
	2	0				
樹林所	114		113	14.8197	15	7.41%
	1	0				
合計	1558		1525	200.0000	200	100.00%
	23 (註1)	10 (註2)		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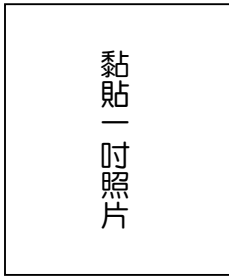
註1：會籍清查日：民國113年4月18日，欠費停權者無選舉權及被選舉權。

註2：邱元享、吳姿穎、魏挺羽、劉靜萍、劉昱宏、杜錦川、林佳樺、翁瑞麟、鄭茹憶、洪國棟等 10 位贊助會員無選舉權及被選舉權。

註3：會員選舉、被選舉為代表之區域：已開業者依開業所在地為準；未開業者根據所填報之資料，依序以其居住、任職所在地為準。

附件二

收件	日期	年 月 日
	字號	代表參字第 號
	轄區	



社團法人新北市地政士公會第十二屆會員代表參選報名表					
參選 姓名		出生 日期	年 月 日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會員 編號		身分證 字號		電話	(O)
					(H)
					行動
事務所 名稱	地政士事務所	地 址			
學 歷		簡 歷			
服 務 主 張					
				參選 人：	簽章
中 華 民 國		年 月 日			
審核結果			備註		

※報名表須於113年5月7日（星期二）下午5時30分前，以掛號郵寄（郵戳為憑）或送至本會。